**北京冬奥会氢气新能源保供项目调试公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682号）以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评【2017】4号）中第十一条第二款：“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现将我公司北京冬奥会氢气新能源保供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日期公开。

本项目于2019年3月19日取得了北京市房山区生态环境局关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房环审【2019】0033号。我公司在陆续取得相关手续后，对项目进行开工建设，2020年3月26日项目及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全部竣工。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运转调试日期为2021年02月08日、2021年02月09日。

特此公开。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2021年02月02日